

市场监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为扎实践行政府信息公开法定职责，市场监管局对标主动公开法定范围，严格遵循政务信息公开管理要求，按时向社会发布政策法规、公示公告等各类政务信息，既畅通了公众获取政务信息的渠道，也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评议。针对食品药品安全等市场监管领域的公众重点关切，通过精准推送权威信息、持续拓展信息传播广度与深度，有效提升了社会公众对市场监管工作的认知度与支持度，实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在依申请公开工作层面，市场监管局已建立标准化办理流程与全链条工作机制，清晰界定依申请公开的受理主体、办理环节及答复标准，明确局办公室为依申请公开事项的专门受理部门。2025 年度，全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1 件被行政复议；接收政策解读相关诉求 2 件，均完成针对性解读并对外发布。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为提升政府信息管理水平，市场监管局一方面着力深化市场监管法规政策的宣传解读，围绕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民生保障与市场监管领域的重点政策法规开展深度解读，坚持客观务实原则，保障信息发布的及时性与准确性，全面呈现市场监管事业的发展成果与推进情况；另一方面严格把控信息发布的时效、尺度与真实性，针对群众反映集中的热点问题主动强化正面引导，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并妥善处置相关诉求。同时，持续优化信息公开便民服务，主动公示行政审批流程、联络方式及举报热线等关键办事信息，切实提升群众办事的便捷性与流程透明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目前，市场监管局的信息公开工作以“平桥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为核心载体，该平台集中发布“四品一械”（食品、药品、化妆品、工业产品质量）监管动态、特种设备安全管控信息、营商环境优化措施、消费者权益保护常识等内容，同时同步公示信息公开目录、指南、管理制度及法定主动公开事项。为保障信息发布质量，全局常态化开展平台栏目合规性检查、信息时效性跟踪、查询便捷性优化等监测指导工作，本年度通过该平台累计发布各类信息 146 条。

五、监督保障方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区委、区政府要求，规范信息公开审核流程，落实公开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未公开事项及时公开。以实效、实用、实操为导向，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培育工作骨干。严把公开程序，坚持边学边改边完善，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当前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部分短板。其一，公开内容深度不足，对政策文件的解读多停留在文本表面，缺乏结合实际案例的具象化阐释，公众理解难度较大；其二，公开渠道单一性凸显，仅依托微信公众号开展公开工作，未能充分利用政务网站、政务服务大厅等多元载体，覆盖群体存在局限；其三，互动回应机制不够健全，对公众通过公开渠道提出的疑问和建议，回应时效与针对性有待提升，尚未形成“公开 - 反馈 - 优化”的闭环管理；其四，信息公开队伍专业能力有待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在信息筛选、解读撰写、平台运营等方面的专业素养需进一步提升。下一步，针对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我局将靶向施策推进整改：一是深化政策解读。摒弃表面化解读模式，采用“政策 + 案例”解读方式，配套制作图解、短视频等可视化产品，提升公众理解度。二是拓宽公开渠道。构建“政务网站 + 微信公众号 + 政务服务大厅”多元发布矩阵，线上线下同步公开，扩大信息覆盖范围。三是健全互动机制。建立“接收 - 办理 - 反馈”闭环流程，明确回应时限，梳理高频问题形成知识库，提升回应时效与针对性。四是强化队伍建设。开展信息筛选、解读撰写、平台运营专题培训，通过“老带新”帮带机制，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产生收费项目，收费金额为 0。